

許我們未來在第 4 代時會再研議看看。還有建議(四)、修正為「實施第 4 代票務系統時，在…」，在實施第 4 代票務系統以後，相關的訂票與取票就可以比較方便。

主席：好，照臺鐵局建議修正通過。

進行第 3 案。

3、

為因應連續假日民眾返鄉、出遊屢屢發生國道塞車問題，交通部應研議就易塞車連假之交通紓運規劃陸、海、空各種管道或替代運輸方式，並統合地方旅運工具，強化整體公共運輸能量，以方便民眾利用，達到減少民眾私人載具之使用的目的，並於 105 年 7 月 12 日（週二）前提出書面報告送交本院交通委員會。

提案人：鄭寶清 李昆澤 葉宜津 劉耀豪 趙正宇
林岱樺

主席：沒有意見，照案通過。

進行第 4 案。

4、

台鐵局與原民會將於 7 月至 9 月辦理每週五及週六各一次加掛車廂載運 130 人，二天載運 260 人，協助花東原住民族返鄉參加豐年祭儀。

鑒於花東是原住民人口最多的地區，百分之九十的部落均在 7 月至 9 月舉辦豐年祭等歲時祭儀，但每週供載運人數僅 260 人，顯然不足，爰要求交通部會商原民會擇 8 月其中的一週（例如 8 月 12、13 日）改良端午節方式，參酌花東當日部落舉辦豐年祭的人數增加載運人數，並以網路訂票，在台鐵局各車站購票的方式試辦。

提案人：鄭天財 鄭寶清 簡東明 陳素月 趙正宇
葉宜津

主席：請交通部臺鐵局周局長說明。

周局長永暉：主席、各位委員。我們已取得鄭委員的同意，將要求案改為建請案，理由是有點類似原住民的返鄉專車。事實上我們與原委會會保持彈性的溝通，是不是爾後給我們一點空間，由臺鐵局主辦？原則上我們會全力配合原民會的需求。將倒數第 5 行「要求交通部」改成「建請交通部」，只修改兩個字。謝謝。

主席：鄭委員有同意，好，改為「建請」。

進行第 5 案。

5、

鑑於國道 5 號坪林至國道 3 號間速率限制為 80 公里/小時（蘇澳至坪林為 90 公里/小時），依照觀察，有很多車輛行車速率為 70 多公里，雖有 10 公里的寬容值，但少有車輛使用，因而造成車流緩慢，在匝道車流匯集處造成塞車時間更加延長；同時北上車輛一出雪山隧道，車輛速度由 90 公里立即減為 80 公里，也影響交通順暢與安全。國道 5 號既屬高速公路，道路設計皆由同一規範設計，則應為同一行車速率規範。爰提案要求交通部將國道 5 號坪林至國道 3 號段